

中安总第 B127 号  
2017 年 4 月 25 日 收

#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文件

安总统第 2017 号 39 号

##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

《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（第 80 号）公布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

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已经 2015 年 12 月 23 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

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已经 2015 年 12 月 23 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



特种作业资质,无运输危险化学品资质,或不具备承接危货罐车维修技术能力,无资质操作,违法承接焊接作业等。

三是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,隐患排查不力。如晋中集团西沟矿“8·16”重大火灾事故(造成12人死亡、16人受伤)等4起事故,或企业负责人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,错失了取得外部救援的最佳时机;或在事故发生后没有在第一时间内撤出井下所有作业人员,盲目组织施救;或未按规定制定事故应急预案,不进行演

习演练,员工安全意识不强等深层次问题。进一步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,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,真正在思想上警醒起来,筑牢安全生产的坚固防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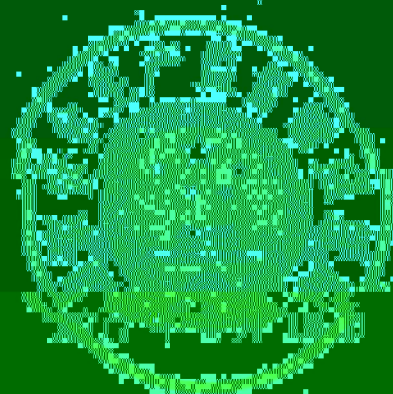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,强化生产单位。企业要切实按照和落实《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严格落实依法依规生产经营和管理,不得实施原生产产能,不得有生产经营范围、场所、设备设施、工艺技术等原安全生产条件或本质安全条件,要切实加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,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,健全从从业人员应急处置自救互救技能。各级安全监管部门要加大执法检查力度,严肃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,严格落实《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坚持源头治理、预防为主,强化安全生产监管。

三、严格落实特种设备管理,强化特种设备控制。各级安全监管

提高对动火等特殊作业过程风险的认识,严格按照《消防法》《机关、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《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》(GB30871—2014)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,制定和完善动火等特殊作业管理制度,强化风险辨识和管控,严格程序确认和作业许可审批,加强现场监督,确保各项规定执行落实到

四、强化宣传教育,发挥事故警示教育作用。各地区各有关企业要充分利用和发挥宣传教育的作用,通过电视、报纸、微信、微

信、微博、手机APP等多种渠道,广泛开展警示教育,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,严防各类事故发生。



(修编委尹晓波,主动参研)
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

2017年7月10日印发

应急办函〔2017〕100号

电话:64466130

共印 80 份